

冯唐

活着活着就老了

Aging

浙江出版集团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活着活着 就老了



曾经遇见的那些有意思的
书、人和事儿

Aging

冯唐
著

目 录

自序

卷一 文字打败时间

关于书的话

雪夜枕边读禁书

中文小说：体会时间流逝中那些
生命感动

是意淫古人的时候了

小品文的四次烂漫

好色而淫，悱怨而伤

老聃的金字塔原则

文章千古事，70尚不知

读书误我又一年

文字打败时间——我的文学观

王小波到底有多么伟大

金大侠和古大侠

小猪大道

“非典”时期读《鼠疫》

永远的劳伦斯

难能的是当一辈子“流氓”

文字趣味

女人文字

读齐白石的二十一次唏嘘

卷二 饭局酒色山河文章

愤青曾国藩的自我完善之路

我知道的巴金

大片王朔

关于美女作家鼻祖的文字研究

你一定要少读董桥

黄老邪收集伟大的语词

一万年来谁著史

惟楚有材，于文为盛

北漂文青胡赳赳的文字江山

有肉体，还有思想

橡皮擦不去的那些岁月痕迹

读林曦的三个矛盾统一

饭局酒色山河文章

手稿教派

蚊子文字

像狗子一样活去

到底爱不爱我

叫我如何不想她

违反人性

你不可能永远尿那么老高

人生在世

风雨一炉，满地江湖

老却成佛

卷三 如何成为一个怪物

给未婚大龄文艺女青年的六个锦

囊
十信
让人觉得愉快的事儿
山寨精神的群众基础
弱智后现代之英雄新衣
比比谁傻，谁比谁傻
(专业文章，文青勿入) 战略规划的十二大注意
谈谈恋爱，得得感冒
领取而今现在
挣多少算够
人力和天命
在三十岁遥想四十岁退休
人生的战略规划
白日飞升
茶与酒
红酒招魂
距离
我们为什么喜欢明朝的桌椅板凳
人活不过手上那块玉
古玉十条
寄生在笔记本上的生活
网事思量着
十年一觉
食色
春宫遥遥
执着如怨鬼

如何成为一个怪物
肉体需要思想，思想需要歌唱
活着活着就老了
活着活着就老了 II
一个人的“二十四史”
《不二》笔花四照
卷 四 择一城而终老
红灯青烟里的阿姆斯特丹
桃源古巴
美国，美国
汉城首尔
敦煌
怕应羞见
天高帝远
换个裤头换个城市
二楼和地下室的风景
挤呀挤
在香港清炒一盘楼花
旧富香港
焦·郁·碌
香港饭没有局
我混沌、脏乱、安详、美丽的北京
择一城而终老
浩荡北京
三里屯前史
十八年的荒芜一个半小时的扯脱

《活着活着就老了》

馮唐著

自序

如果让我自评我的文学努力，诗第一，小说第二，杂文第三。但是，除了另类长篇小说《不二》之外，我的杂文卖得比小说好，小说比诗好。我尝试理解，工作这么忙，房价这么高，谁还看花、看海、看月亮？谁还读心、读灵、读诗？除了骨灰级文艺女青年，谁能专门拨出一个完整的周末，一边读一本小说，一边等夕阳慢慢暗淡？

既然杂文好卖，出版商乐得用心。过去十年，我的杂文版本繁杂，是该梳理出一本终极定本的时候了。这个《活着活着就老了》的终极定本，是我2012年前杂文的最佳集成，有这本，其他版本可以送人了。

这个版本汇集了我2012年前遇见的那些有意思的书，有意思的人，有意思的事儿，

有意思的地方。写得“见佛杀佛，见祖呵祖”，以后再写，估计不会这么无法无天了。如果算上这版，《活着活着就老了》已经出了四版了，人也过了四十，书越印越年轻，人也越来越不知老之将至。



2013年3月15日

卷一 文字打败时间

关于书的话

传说仓颉造字的当晚，有鬼哭泣——文字里藏有被泄漏的天机。文字写成的书在古时候金贵异常，刻在龟甲兽骨上的《诗经》《周易》只存在王宫豪宅。写在羊皮上的一本《圣经》要用去三十只小羊。那时候，有一本书不异于现在有一辆奔驰600或是三桅游艇。那时候，只吃粗面包饮清水的僧侣在一豆油灯下读那金贵异常的书籍，心中虔诚

异常。

如今，书不那么金贵了，省下一顿啤酒，就能捧回来大大小小的一摞，但是我的虔诚依旧。数年前，用一块驳色的随形寿山石刻过一方阳文小印：耽书是宿缘。蘸了朱砂，钤在书的扉页上，红白分明，触目惊心。古人讲的不错：寒读之当之以裘，饥读之当之以肉，欢悦读之当之以金石琴瑟，孤寂读之当之以良师挚友。

读读读，书中自有千钟粟。鲁迅提过的内山书店老板内山完造，对于在他的书店里偷书的人从来不管，他曾讲过：“爱书的人，他一有了钱，一定爱买书的。现在被偷，就等于放了账。而且，少雇些人看偷书的，反而省钱。”内山是解人，但是更通达的人会想到：爱读书，脸皮又厚到肯偷书，身手又好到能偷到书的人，假以时日，不愁大富大贵。

读读读，书中自有颜如玉。身边的能人比起史书中的英雄，不配提鞋。周围的名花

比起《香艳丛书》中的美人，面目可憎。几十年前，叶大麻子德辉讲：老婆不借书不借。其实，他印过《素女经》，因为有伤风化进过大牢，老婆不借是假，书不借倒是真。拿起一本翻了多年的字典，抚摸油腻润滑的书页，想起那一夜，灭了灯，衣服如灰烬般落尽，她的皮肤在我手掌下潮起潮落。想起北朝尚武少年写的那首关于爱刀的小诗：“一日三摩挲，剧于十五女。”买来一本新印的诗集，把头埋进书页，呼吸间是油墨和纸张的清香，想起那个和自己风花雪月过的姑娘，把头埋进她的长发，长发是否像昨天一样柔软？那发香是否还缠绕在心头？

读读读，书中自有黄金屋。以书橱为四壁的屋子，再小，也是我的黄金屋了。读过三联出的曹聚仁的书话，文章记不得了，但是记得它的装帧。素白的封面上除了书名，只有一帧小画。画上一书一剑，一灯一碗，画旁行草小诗：捡书烧烛短，看剑引杯长。想到一种境界，一个地方——天堂。

雪夜枕边读禁书

一 我的禁书生涯

世界原本是一盆清水，人类是一团墨汁儿。人类长在世界里，就像一团墨汁儿入清水，随着时间流逝，总是越来越浑，不会越来越清。不用看几百万年或者几十万年，回看我自己过去的二三十年，就知道这种浑浊的过程有多快。

和现在这个后现代社会相比，过去的岁月总是简单、干净，所以美好。电视是小学高年级之后才有的东西，一个叫《敌营十八年》的五集电视剧是中国第一个电视连续剧，傻和不傻的人都追着看，仿佛2005年看超女。电影绝对主旋律，除了女特务，衣着都是大妈，没有一个女性角色可以入春梦。在街上抽烟闲逛的小孩儿都被定义为流氓，能搞来录像带和大饭店洗发水的都被定义为老大。录像带基本没有毛片，能辗转借来的毛片基本都是被翻录了四次的，基本上都

是毛毛点点的画面，比马赛克还马赛克，基本上都是越南女人冒充中国女人，日本男人冒充禽兽。看这样的毛片需要超强的想象力，隔壁家的流氓兄弟刘二和刘三告诉我，他俩看多了这样的毛片，对光与影的感觉同梵高一样敏感，看着春风里阳光下的杨树林，树影婆娑，毛毛点点，下身也能硬起来。电脑一直是新鲜玩意儿，高中时学Basic编程，画个三角画个圆，到机房上机，要脱鞋，要换拖鞋，我人生第一次发现，不止男生脚臭，女生也脚臭。到了大学，十块钱买了第一张5寸软盘，我脸盘子那么大，捧在手里，觉得真是高科技，不可思议，一个人一辈子写的文章都能装进里面去。实验室里拨号上网，163，拉上窗帘，打开视窗3.1，初次体验互联网，速度慢得出奇，半个小时，200kB的金发碧眼大乳美女还是只转过来上半身，我下半身硬了又软。

在那简单、干净、美好的过去岁月里，最丰富的情色教育来自于图书。

欢迎访问：电子书学习和下载网站 (<https://www.shgis.cn>)

文档名称：《活着活着就老了》冯唐 著.pdf

请登录 <https://shgis.cn/post/1663.html> 下载完整文档。

手机端请扫码查看：

